

北京师范大学2012年接收校内外学术型推荐博士研究生办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4/2021_2022__E5_8C_97_E4_BA_AC_E5_B8_88_E8_c79_644338.htm 热忱欢迎国内各重点大学获得推荐资格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我校硕士/博士学位研究生！

一、接收类别、专业和名额 接收类别包括硕士生、硕博连读生和本科直博生。

1.除有特别说明的外，我校2012年硕士生招生专业目录中公布的各专业均可接收推免硕士生。

2.优秀的申请人可申请以硕博连读方式攻读我校博士学位研究生，申请专业主要限于我校2012年博士生招生专业目录中公布的理工科专业，接收人数将依据生源情况等综合确定。获得硕博连读资格的申请人，第一、第二学年按硕士生培养和管理，第二学年未经考核合格的，不再撰写硕士学位论文，直接转入博士阶段学习。完成博士学业的颁发博士毕业证书，授予博士学位。考核不合格的将视情况，或转为硕士生培养，或予以退学处理。

3.我校部分理工科专业（导师）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以下简称本科直博生）。凡接收本科直博生的专业或导师已在2012年博士生招生专业目录中公布。本科直博生入学后即为学生身份，在校期间享受博士生待遇，学制为5年。培养分两个阶段,第一阶段为预备博士生阶段，时间为2年,第二阶段为博士生阶段，时间为3年。直博生必须在前2年内完成所有硕士生课程并达到规定学分，在第四学期末或第五学期初进行中期筛选，通过者进入博士生阶段，修完规定学分并通过论文答辩将获得相应学科的博士学位；经考核认定为不适宜作为博士生培养的予以退学处理。

二、申请条件 1.

思想品德良好，身心健康，遵纪守法，学习刻苦，有较强的学习能力和科研创新潜力，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任何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记录，未受过任何处分。

2. 申请人须取得本科就读学校学术学位推荐免试资格，本科就读学校原则上应是全国重点大学，或者就读专业的教学科研实力在国内高校中处于领先地位。

3. 本科期间学习成绩必须优秀，外语水平较好，综合排名在本专业同年级学生前列。本科阶段有论文公开发表、或有科研成果、或在全国重大竞赛中获奖等有学术专长的，同等条件下将优先录取。

三、需提交的材料

1. 《北京师范大学2012年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博士学位研究生申请表》1份。此表由申请人在“网上申请系统”中填写信息后打印，打印前须按要求上传本人电子照片，确认无误后签字，由学校教务部门签字盖章。

2. 加盖学校教务处公章的本科正式成绩单1份。须同时在网上申请系统中用规定格式上传。

3. 专家推荐信2封（下载表格）。由两位与申请学科相关的副教授以上职称的专家填写。

4. 个人自述1份（下载表格，可正反面填写）。须同时在网上申请系统中上传电子版。

5. 外语水平证明，如国家英语四、六级、TOEFL等。

6. 各类获奖证书和发表的学术论文复印件。

7. 申请者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可以证明自己综合素质、学术潜力的其他材料。

四、申请及审批程序

1. 提交申请材料 申请人（包括我校推免生）于9月18日前登陆网上申请系统详细填写个人信息，上传规定的材料，下载并填写相关表格。所有申请材料请统一用A4纸打印，于9月20日前（以邮戳为准）直接寄（或送）到拟申请院系的研究生教务办公室。邮寄地址：北京师范大学×××

××××××学院(系)研究生教务办公室, 邮政编码: 100875。各院系研究生教务秘书联系方式请点击[此处](#)查阅。请不要将材料寄送到学校研究生院招生办!

2. 学院(系)审核申请人材料后, 确定复试名单, 并通知复试时间。我校将从复试合格的申请人中择优确定拟接收名单, 并向获得接收资格的申请人发放《拟接收函》。【注意】有关申请人书面材料是否寄到、是否可以参加复试、复试安排、是否被接收等受理状态, 我校将及时在网上申请系统中公布, 不再通过电话或email等其他方式告知。请申请人随时登陆该系统, 了解相关信息。

3. 获得硕士生和硕博连读生接收资格的申请人, 须到所在院校教务处(或学生处)领取省级高校招生办公室加盖公章签发的《全国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 并在规定的时间选择当地高招办指定的报考点进行网上报名和办理现场确认手续。报考院系、专业、研究方向、录取类别等信息要严格按照《拟接收函》确定的内容填写; 考试方式选择“推荐免试”。《全国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必须在2011年11月底前寄送到我校相关院系。逾期不能提供的, 将取消接收资格。

获得本科直博生接收资格的申请人须到所在院校教务处(或学生处)领取省级高校招生办公室加盖公章签发的《全国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 并在11月底前寄送到我校相关院系。逾期不能提供的, 将取消接收资格。此外, 还须参加我校2012年博士生招生网上报名。未进行网上报名的按自动放弃资格处理。

五、其他

1. 网上申请时考生必须如实、准确填写信息。考生必须按要求提交书面材料, 书面材料中的相关内容必须与网上信息一致。一旦发现弄虚作假者, 我校将取消其申

请资格或录取资格。 2.获得接收资格的申请人本科毕业前须未受过任何处分，未有考试作弊或者剽窃他人学术成果的记录，新生入学报到前须如期获得学士学位证书和本科毕业证书，否则取消录取资格。 3.体检将在新生入学报到后进行，体检不合格者取消入学资格。 4.复试费100元。 5.参加我校暑期夏令营，经考核获得接收资格的，不再参加复试，但须在网上申请系统填写所有信息。 6.本校推免生必须获得内推资格，且需提交网上申请（含42生）。 7.北京师范大学研招办咨询电话：（010）58808156，传真：（010）58800519。北京师范大学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2011年8月2日 附件列表：

#0000ff>1、个人自述 #0000ff>2、专家推荐信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